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3年1 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 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 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的相关规定,2021 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,不再具备激励资格,1名激 励对象个人考核为"良好",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 及当期未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5,950 股,回购注销办理完成后,公 司总股本由 348.233.546 股变更为 348.207.596 股,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48.233.546 元变更为人民币 348.207.596 元。

二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情况

鉴于上述注册资本的变更,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,具 体修改如下:

修订前		修订后	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348,233,546 元。		348,207,596 元。	

修订前	修订后		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		
348,233,546股,均为普通股。	348,207,596股,均为普通股。		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捷佳伟创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6日